**地表过程分析与模拟教育部重点实验室青年基金管理办法**

地表过程分析与模拟教育部重点实验室设立青年基金的目的旨在鼓励实验室青年教师开展创新性研究，同时也支持城市与环境学院各学科之间的学术交流，以利于实验室的发展和高水平成果的产生。

1. **申请与审批**

1．北京大学城市与环境学院的教师或博士后，年龄不超过40岁，申请题目符合《地表过程分析与模拟教育部重点实验室青年基金申请指南》，均可申请本实验室青年基金的资助，每年将有一个项目支持非本实验室的城市与环境学院其他专业教师或博士后。

2．申请者的研究课题应有清晰的研究目标、充实的研究内容、切实可行的技术路线和明确的创新点，研究期限一般为2年，课题启动时间一般为每年的5月。

3．申请者根据《地表过程分析与模拟教育部重点实验室青年基金申请指南》拟定研究课题，并填写《地表过程分析与模拟教育部重点实验室青年基金申请书》二份，于每年5月底前提交到本实验室管理员处，具体时间以通知为准。

4．申请的研究课题由地表过程分析与模拟教育部重点实验室主任办公会审批，并报实验室学术委员会核准。

1. **经费使用与管理**

1．本实验室提供的青年基金，用于和课题相关的科研业务费、学术活动费、小型仪器购置费、实验室公共设施的维护费、管理费等的支出。

2．课题费留在北京大学城市与环境学院账户上，由课题组按照北京大学财务管理规定使用。

3．利用青年基金购置的设备归本实验室所有。

1. **课题管理**
2. 实验室将依照年度计划，定期检查各课题的执行情况，对执行差的课题，实验室有权终止资助。
3. 研究工作结束后的三个月内，课题负责人需提交《地表过程分析与模拟教育部重点实验室青年基金课题总结报告》及相关学术论文等附件，并做好基金结算、设备清理与科技资料的归档工作。

3. 利用青年基金完成的研究成果，其知识产权为本实验室所有，成果署名时，除北京大学城市与环境学院外，应并列北京大学地表过程分析与模拟教育部重点实验室实验室（英文名称为 Ministry of Education Laboratory for Earth Surface Processes, Peking University, 标注为Funded by the Youth Fund of Ministry of Education Laboratory for Earth Surface Processes, Peking University） 。

4. 在开放基金项目结题时，提交的成果中应至少有1篇SCI收录论文（接受或刊出），或至少1项发明专利或软件著作权。

以上管理办法，自发布之日起实施。

地表过程分析与模拟教育部重点实验室

2015年8月6日